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HUA NEWS MEDIA HOLDINGS LIMITED

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9)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業績

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入	5	248,183	348,648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49,632	1,177
其他虧損	7	(1,173)	(21,377)
員工成本	8	(194,108)	(256,640)
折舊及攤銷		(5,403)	(11,100)
已確認之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8	-	(3,132)
已確認之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8	-	(69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變動虧損		(196)	-
其他經營開支		(75,768)	(102,119)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8, 13	(331)	(1,969)
財務成本	9	(387)	(358)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8	20,449	(47,561)
所得稅抵免	10	83	1,387
年內溢利／(虧損)		20,532	(46,174)
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年內產生之匯兌差額		502	(2,10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 之匯兌差額		973	(2,423)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22,007	(50,704)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0,938	(47,199)
非控股權益		(406)	1,025
		20,532	(46,174)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2,554	(51,460)
非控股權益		(547)	756
		22,007	(50,7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	11	0.0120 港元	(0.0282) 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817	12,571
投資物業	12	6,390	6,16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	7,804	–
使用權資產		4,160	2,440
遞延稅項資產		610	480
非流動資產總值		31,781	21,660
流動資產			
存貨		149	277
貿易應收賬款	14	40,169	53,013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5	15,015	12,790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60	–
流動稅項資產		184	505
結構性存款	16	7,000	–
已抵押定期存款	17	2,073	2,06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3,953	52,294
分類為持作銷售的非流動資產	18	158,603	120,945
		5,200	21,475
流動資產總值		163,803	142,420
總資產		195,584	164,08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9	9,358	9,65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35,993	39,398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1,055	1,055
租賃負債		2,521	1,742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6,369	5,834
應付承兌票據		3,000	–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相關之負債		58,296	57,683
		–	10,625
流動負債總值		58,296	68,308
流動資產淨值		105,507	74,11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7,288	95,772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1,958</u>	<u>736</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1,958</u>	<u>736</u>
淨資產	<u>135,330</u>	<u>95,036</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8,049	16,759
儲備	<u>117,000</u>	<u>77,449</u>
	135,049	94,208
非控股權益	<u>281</u>	<u>828</u>
權益總額	<u>135,330</u>	<u>95,03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00,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紅磡鶴園東街1號富恒工業大廈407室。

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清潔及相關服務、廢物處理服務及廣告媒體服務。

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中亦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編製符合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政策之應用及所申報之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數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相信於該等情況下乃屬合理之各項其他因素為基準而作出，所得結果構成目前未能從其他來源明顯得出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準。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估計數字。本集團持續就審閱該等估計及假設。倘對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進行修訂之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會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會於目前及未來期間確認。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營運有關及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內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匯報金額有重大變動。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清潔及相關服務分部，為辦公室大廈、公眾地方及住宅地區提供清潔及相關服務；
- (b) 廣告媒體業務分部，從事提供媒體策略、規劃及管理、產品發行及銷售、品牌建設、活動營銷以及發展及經營廣告媒體；
- (c) 醫療廢物處理業務分部，截至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為醫院提供的非焚燒醫療廢物處理服務；及
- (d) 廢物處理業務分部，提供有機廢物處理及銷售所產生的副產品。

管理層分別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之決策。分部業績以可呈報分部業績評估，其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計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一致，惟利息收入、政府補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財務成本及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不計入有關計量。

分部負債不包括來自一名董事貸款，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以集團形式管理。

分部間並無進行任何銷售及轉讓。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清潔及相關服務		廣告媒體業務		醫療廢物處理		廢物處理		總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分部收入：										
源自外間客戶之										
服務收入	248,166	326,021	-	4,933	-	17,539	17	155	248,183	348,648
其他收入及收益	148	259	212	246	-	404	228	4	588	913
總計	248,314	326,280	212	5,179	-	17,943	245	159	248,771	349,561
分部業績	2,466	7,323	(6,796)	(32,204)	-	5,755	(1,380)	(1,814)	(5,710)	(20,940)
對賬：										
未分配其他收益									48,792	-
利息收入									252	264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7,237)	(911)
未分配開支									(15,261)	(25,616)
財務成本									(387)	(358)
除稅前收益/(虧損)									20,449	(47,561)
所得稅抵免									83	1,387
年內收益/(虧損)									20,532	(46,174)
下表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分部資產	160,154	114,648	26,690	40,631	-	-	8,740	8,801	195,584	164,080
總資產									195,584	164,080
分部負債	35,257	36,247	11,827	21,124	-	-	6,801	5,839	53,885	63,210
對賬：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6,369	5,834
負債總額									60,254	69,044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附註)	1,264	1,016	582	67	-	23	225	12	2,071	1,118
折舊及攤銷	1,089	1,084	492	636	-	1,143	1,092	1,072	2,673	3,935

附註：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間客戶之收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香港	248,166	326,021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7	22,627
	<u>248,183</u>	<u>348,648</u>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香港	14,531	5,020
中國	17,223	16,610
澳門	27	30
	<u>31,781</u>	<u>21,660</u>

上文所述之收入資料及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分別根據客戶及資產所在地而劃分。

主要客戶之資料

相應年度來自客戶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客戶A	不適用	94,659
客戶B	70,882	67,216
客戶C	29,824	不適用
客戶D	<u>25,055</u>	<u>不適用</u>

5. 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指所提供服務之發票淨值。本集團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清潔及相關服務費收入	248,166	326,021
廣告媒體相關服務費收入	-	4,933
醫療廢物處理收入	-	17,539
廢物處理收入	17	155
	<u>248,183</u>	<u>348,648</u>

於二零二零年，來自廣告媒體業務的可變代價3,451,000港元於有很大可能不會出現重大收入撥回時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之明細：

二零二一年

分部	清潔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地域市場			
香港	248,166	-	248,166
中國	<u>-</u>	<u>17</u>	<u>17</u>
總計	<u>248,166</u>	<u>17</u>	<u>248,183</u>
收益確認時間			
隨時間	<u>248,166</u>	<u>17</u>	<u>248,183</u>
總計	<u>248,166</u>	<u>17</u>	<u>248,183</u>

二零二零年

分部	清潔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廣告 媒體業務 千港元	醫療 廢物處理 千港元	廢物處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地域市場					
香港	326,021	–	–	–	326,021
中國	–	4,933	17,539	155	22,627
總計	326,021	4,933	17,539	155	348,648
收益確認時間					
某時間點	–	3,992	–	–	3,992
隨時間	326,021	941	17,539	155	344,656
總計	326,021	4,933	17,539	155	348,648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252	264
遞延收入攤銷 ^(附註1)	–	274
已收管理費	60	60
政府補貼 ^(附註2)	48,761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31	–
其他收入	528	579
	49,632	1,177

附註1：就醫療廢物處理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收取之各項政府補貼。此等補貼並無未達致之條件或或然情況。

附註2：此乃指香港政府根據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保就業計劃及向運輸業提供的一筆過補貼給予本集團的已收補貼。

7. 其他虧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無形資產減值	200	20,906
投資物業減值	-	13,919
其他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	-	(12,97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收益)	973	(475)
	<u>1,173</u>	<u>21,377</u>

8.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76,968	242,37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284	9,488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7,237	911
長期服務金撥備		601	2,294
未提取有薪假期撥備		2,018	1,569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194,108</u>	<u>256,640</u>
提供服務成本*		224,535	303,372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710	720
—非核數服務		37	9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673	3,11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730	7,1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2)	(30)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39	139
無形資產攤銷		-	820
已確認之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	3,132
已確認之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	691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12	<u>331</u>	<u>1,969</u>

* 提供服務成本包括就提供服務產生之僱員福利開支(已計入上述僱員福利開支)約165,99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25,831,000港元)。

9. 財務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租賃利息	203	358
承兌票據利息	184	—
	<u>387</u>	<u>358</u>

10.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年內即期稅項		
香港	—	430
中國	—	1,41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23)
	—	1,625
遞延稅項	(83)	(3,012)
所得稅抵免	<u>(83)</u>	<u>(1,387)</u>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法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之任何所得稅。

澳門所得補充稅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累進稅率9%至12%計算。由於本公司之澳門附屬公司於年內產生稅項虧損，故毋須作出澳門所得補充稅撥備。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相關稅法，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二零年：16.5%）計提撥備。

按稅局批准，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一間附屬公司須就作為特定地區鼓勵類產業按稅率15%繳納稅項。其他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就其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二零二零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金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約20,93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金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47,199,000港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1,750,795,823股(二零二零年：1,675,869,796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效應，故該等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溢利／(虧損)相同。

12. 投資物業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	6,169	31,521
轉撥自貿易應收賬款	-	8,086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331)	(1,969)
減值	-	(13,919)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銷售的非流動資產	-	(15,884)
匯兌調整	552	(1,666)
於年末	<u>6,390</u>	<u>6,169</u>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估計公平值為約6,39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169,000港元)，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而得出。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管理基金	<u>7,804</u>	<u>-</u>

14.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40,344	53,173
減：已確認之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175)	(160)
	<u>40,169</u>	<u>53,013</u>

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貿易應收賬款毋須計息，一般為期0至90日。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未償還應收賬款，並由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用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的對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160	-
年內虧損撥備增加	-	3,132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銷售的非流動資產	-	(2,888)
匯兌調整	15	(84)
年末結餘	<u>175</u>	<u>160</u>

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30日內	19,735	21,579
31至60日	15,706	21,322
61至90日	4,671	4,823
91至120日	-	5,205
120日以上	57	84
	<u>40,169</u>	<u>53,013</u>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其貿易應收賬款。為減低信用風險，董事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此外，董事會定期檢討各項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債務確認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用風險已大幅減少。

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而風險分散於多個交易對手及客戶。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簡化法就所有貿易應收賬款使用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計算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賬款已根據共有信用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類。加權平均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即期	逾期 30日內	逾期 31至 60日	逾期 61至 120日	逾期 121日 至1年	總計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0%	0%	0%	93.58%	
應收賬款金額(千港元)	40,112	2	-	43	187	40,344
虧損撥備(千港元)	-	-	-	-	175	175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0%	0%	0%	99.38%	
應收賬款金額(千港元)	47,724	5,205	47	36	161	53,173
虧損撥備(千港元)	-	-	-	-	160	160

15.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預付賬款	2,371	2,444
按金	3,063	3,079
其他應收賬款	22,093	19,644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6,869	7,004
減：已確認之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減值	(19,381)	(19,381)
	15,015	12,790

其他應收賬款主要包括應收貸款(「貸款」)，乃墊付予本公司一名獨立第三方聖唐石油化工發展有限公司(「借款人」)。貸款為無抵押，可按需求收取。應收貸款按年利率6厘計息。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原本金額為18,000,000港元(按年利率6厘計息)之貸款，為數3,690,000港元尚未清償，並已計提減值撥備合共18,69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款人已償還約3,000,000港元。自二零一七／一八財政年度起，已就該貸款結餘計提減值撥備18,69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四日，本公司針對借款人就收回貸款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取得最終裁決。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十月獲提供的法律意見，董事會決定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強制執行最終裁決。於二零一九年三月，本公司成功向原訟法庭取得第三債務人命令，以命令銀行向該公司支付相關金額及出席聆訊。然而，銀行其後回覆本公司的法定代表，指借款人並無存入資金或已關閉銀行賬戶，因此不會出席聆訊。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採取進一步行動。然而，本公司將密切注視此事的進展，並在必要時採取適當的行動。

16. 結構性存款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發行之保本浮動收益型結構性存款7,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按介乎0.51%至0.65%之年利率計息。由於本公司董事按公平值基準評估結構性存款之表現，故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將結構性存款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結構性存款之公平值乃經參考近期市場交易予以釐定。

17. 已抵押定期存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乃透過抵押本集團若干定期存款約2,07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066,000港元)及一間關聯公司(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擁有的一個物業取得。

18.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包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之資產及負債類別如下：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i>(a). 出售一間與劇本有關的附屬公司</i>			
無形資產			
— 劇本		<u>5,200</u>	<u>5,400</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	(a)	<u>5,200</u>	<u>5,400</u>
<i>(b). 出售一間與投資物業有關的附屬公司</i>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2
投資物業			15,884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2
遞延稅項資產			<u>57</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總值			<u>16,075</u>
貿易應付賬款			(10,301)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u>(324)</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總值			<u>(10,625)</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	(b)		<u>5,450</u>
出售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總額			<u>10,850</u>

附註：

- (a) 於二零二零年，董事議決出售一間持有劇本之附屬公司100%股本權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及原賣方（「賣方」）訂立結算協議（「結算協議」），據此，本公司向賣方出售上述附屬公司的100%股本權益，而早前發行予賣方以供收購的股份將於公眾市場出售，所得款項將相應支付予本公司。因此，該附屬公司應佔資產及負債預計將於12個月內出售，並已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於本年度及報告期末後，本公司仍在尋求合適的買家整體收購該等股份。
- (b) 於二零二零年，董事議決出售一間持有一項投資物業之附屬公司100%股本權益。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賣方（「賣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向賣方出售上述附屬公司的10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元。該附屬公司應佔資產及負債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完成出售。

出售所得款項預期將少於相關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因此，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200,000港元。

19. 貿易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30日內	4,594	4,982
31至60日	4,236	4,175
90日以上	528	497
	<u>9,358</u>	<u>9,654</u>

貿易應付賬款乃不計息及一般以30日信貸期結算。

20.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派付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業績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入約為248,18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48,648,000港元)，較去年縮減28.8%。本集團的年度溢利約為20,53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年度虧損為46,174,000港元)。清潔及相關服務業務錄得溢利約2,466,000港元，廣告媒體業務錄得虧損約6,796,000港元，而廢物處理業務則錄得虧損約1,380,000港元。

收入下降28.8%，乃由於本集團的主要客戶之一從事航空相關業務，該業務受到COVID-19疫情的嚴重打擊，其因國際旅行減少而大幅縮減，從而導致對本集團提供的服務需求顯著下降。

其他收入約為49,632,000港元，其主要包括本集團根據保就業計劃自香港政府收取的補貼及防疫基金項下的運輸業一次性補貼、銀行利息收入及管理費收入(二零二零年：1,177,000港元)。

其他經營開支約為75,76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2,119,000港元)，同比下降25.8%。有關開支主要包括清潔及相關服務業務下所提供服務的成本，佔本期間其他經營開支的77.3%。服務成本的降幅與收入降幅一致。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虧損為1,17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1,377,000港元)。其他虧損主要包括無形資產減值及投資物業減值。

財務回顧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已抵押定期存款合共約96,02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4,360,000港元)，而流動比率為2.8(二零二零年：2.1)。本集團之淨資產約為135,33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5,036,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但本集團有租賃負債及來自一名董事貸款，分別約為4,479,000港元及6,36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478,000港元及5,834,000港元)。本集團之股東權益約為135,04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4,208,000港元)。

本集團採取審慎之現金管理及風險控制措施。有關清潔及相關業務之收入、開支及資本開支以港元結付，而醫療廢物處理業務、廢物處理業務及廣告媒體業務之收入、開支及資本開支則以人民幣(「人民幣」)結付。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由於廣告媒體業務之未來收入(以人民幣計值)可抵銷日後之負債及開支，故可減低有關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外幣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乃以本集團若干定期存款約2,07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066,000港元)及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的一間關聯公司所擁有的一處物業作抵押取得。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三個業務分部：(i)廣告媒體業務；(ii)清潔及相關服務業務；及(iii)廢物處理服務。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遇到極具挑戰性的業務環境。COVID-19疫情爆發(「疫情」)導致全球經濟放緩，規模甚大，對本集團業務造成不同程度之影響。

廣告媒體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廣告媒體業務錄得收入約零港元(二零二零年：約4,933,000港元)。本集團之廣告媒體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經營虧損約6,79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經營虧損約32,204,000港元)。

自疫情以來，中國政府實施公共衛生措施，及採取多項嚴厲的行動，以緩和COVID-19蔓延。

鑒於國家廣播電視總局持續實施有關拍攝、播放及發行若干劇集的限制，本集團決定自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起停止所有相關業務及與其他機構的合作。

同時，由於COVID-19的影響，本集團亦於年內暫時停止其在中國的所有廣告媒體業務，以盡量減少虧損。

清潔及相關服務業務

在回顧年度內，COVID-19疫情一直圍繞著我們及世界。因此，使其成為最艱難及最具挑戰性的一年。

與往常一樣，我們的前線員工必須面對公眾，並且在更為容易感染COVID-19病毒的具風險環境中工作。因此，我們有責任為彼等提供適當及足夠的防護用具及物料，因為確保員工在工作中的健康及安全，特別於此等關鍵時刻，乃為我們的法律及道德義務。幸運的是，並無我們的員工被感染。

面對疫情，加強清潔服務及更頻繁地消毒已成為我們服務的標準部分。為了符合該等要求，我們成立了「消毒分部」，配備消毒劑、消毒液、服務車輛、個人防護用品及應用設備，以使在發現疑似或確診感染病例而急需消毒時，為全天候工作需求提供快速回應。

香港政府宣布，因勞工市場嚴峻及經濟前景黯淡，未來兩年或將維持法定最低工資水平。

回顧過去一年，清潔服務仍被視為我們的核心業務，本集團正沿著此道路前進。通過激烈的競爭，我們成功獲得了一份為期兩年的空運貨站的清潔、除蟲服務及相關服務合約。該合約要求高度安全及特定的清潔技術，我們的員工必須參加該客戶組織的多次培訓課程及課堂，以及滿足清潔要求的特殊設備。

我們與一家領先航空飲食商為其於機場旁邊的總部大樓提供一般清潔及景觀服務的合約已重續兩年，並可選擇再延長兩年。此航空飲食商乃為香港最大之一，多年來一直是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其再次表達對我們的信心以及對我們服務的忠誠。

本集團成功競投一份為期三年的合約，並可選擇續約三年，為一個住宅區提供全面清潔服務，按住宅單位數目計算，該住宅區估計乃為大嶼山最大的。合約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開始。

本集團亦成功中標中環一幢高檔寫字樓的清潔合約，我們自其開業以來，一直擔任其清潔承包商近20年。

多份於年內到期的合約亦獲重續一至兩年。

廢物處理業務

本集團繼續為此投資物色合適方案。

前景

廣告媒體業務

疫情導致全球業務活動放緩，對該業務分部之增長造成不利影響。

於當前形勢下，全球疫情仍然前景不明，疫苗普及速度有限，中美貿易仍然原地踏步，民粹主義及保護主義一再高漲。此等都為本地及全球經濟帶來了更大的風險及挑戰。

展望未來，後疫情時代已成為全球經濟發展的新趨勢。在適應疫情「新常態」及迎接新機遇的同時，本公司將繼續審慎落實營運計劃。

清潔及相關服務業務

現時對每個人來說都是前所未有的時刻，而且情況日新月異。我們致力於保持我們清潔業務的專業性，並確保我們的客戶可以繼續毫不中斷地從我們這裡獲得最優質的服務。

通過近期的健康危機及當前的疫情，本集團在整合不同分部的清潔及相關服務以及解決感染問題方面已積累豐富的經驗。此等全都使本集團管理層對疫情結束及經濟復甦時的積極發展充滿樂觀及信心。

政府及一些疾病專家希望，當大多數人口接種疫苗時，疫情會逐漸消失。讓我們一同祈禱此很快便會實現。

總結

隨著疫情的持續，全球商業環境仍然充滿不確定性及挑戰。為防止疫情蔓延，許多國家繼續實施封鎖措施控制社會活動，此將不可避免地繼續壓低商業情緒及投資信心。

綜合以上所述，全球經濟復甦步伐極不明朗，將令本集團業務面臨較大挑戰，亦會對本集團整體業績造成影響。根據目前可得的有關本集團有經營業務的主要地區的近期疫情發展的資訊，董事認為，難以預測疫情之演化及持續時間，並於本公告日期，無法可靠量化或估計對本集團業務之影響程度。管理層將繼續對經濟變化保持謹慎，並微調本集團的發展及經營策略。同時，管理層將繼續以審慎而積極的態度把握商機，為股東創造價值。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派付股息(二零二零年：零)。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一般授權完成配售本公司129,000,000股新股份。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050,000港元。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完成日期	配售活動之描述	配售所得款項的 擬定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配售所得款項的 實際用途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一日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129,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來自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050,000港元。	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擬定用途悉數動用

除上述配售外，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前十二個月並無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或然負債如下：

- (a) 本集團已就其向不同客戶提供之若干服務，簽訂總額15,44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6,362,000港元)之履約保證。於本公告日期前，已有1,997,000港元獲撤銷。
- (b) 本集團或於日常業務中，不時牽涉由僱員或第三方申索人就其所蒙受人身傷害而提出的訴訟。本集團設有保險保障，而董事認為，就現有證據顯示，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保險足以應付任何現有索償。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尚未披露的已知重大或然負債，亦無牽涉任何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尚未了結法律、行政或其他仲裁程序。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合共1,086名僱員(二零二零年：1,354名)。於回顧期間，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退休金供款淨額)為194,10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56,640,000港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培訓，使其掌握最新技術，並提供其他福利，包括購股權計劃。

薪酬乃根據員工之工作性質、工作經驗及市場水平而定，僱員可按其表現，酌情獲發放花紅。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董事會向七名董事、其他合資格參與者及若干名僱員(「承授人」)授出合共160,800,000份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160,800,000股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7.06A條，購股權之詳情如下：(1)授出日期：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2)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每股0.094港元(不少於以下最高值：(i)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之收市價0.094港元；(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088港元；及(iii)面值每股0.01港元)；(3)已授出購股權數目：合共160,8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以上述行使價認購一股股份；及(4)購股權有效期：授出日期至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二日(包括首尾兩日)。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規定，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購股權變動列明如下：

分類	期間內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授出購股權 日期	購股權的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	已授出	年內失效	重新分配				
董事								
陳振和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被罷免)	14,462,000	-	(14,462,000)	-	-	二零一八年 七月六日	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 至二零二八年七月五日	0.278
陳銘女士 (於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辭職，寬限期為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四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1,446,000	-	-	(1,446,000)	-	二零一八年 七月六日	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 至二零二八年七月五日	0.278
勞國康先生	-	16,000,000	-	-	16,000,000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三零年七月二十二日	0.094
徐國興先生	-	16,000,000	-	-	16,000,000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三零年七月二十二日	0.094
傅軍先生	-	8,000,000	-	-	8,000,000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三零年七月二十二日	0.094
梁章衡先生	-	8,000,000	-	-	8,000,000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三零年七月二十二日	0.094
王琪先生	-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三零年七月二十二日	0.094
曾志漢先生	-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三零年七月二十二日	0.094
黃漢傑先生	-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三零年七月二十二日	0.094
小計	<u>15,908,000</u>	<u>52,800,000</u>	<u>(14,462,000)</u>	<u>(1,446,000)</u>	<u>52,800,000</u>			
連續性合約僱員								
	17,273,302	-	(4,343,000)	(1,000,000)	11,930,302	二零一八年 七月六日	二零一九年七月六日 至二零二八年七月五日	0.278
	-	86,250,000	(1,100,000)	(7,250,000)	77,900,000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三零年七月二十二日	0.094
小計	<u>17,273,302</u>	<u>86,250,000</u>	<u>(5,443,000)</u>	<u>(8,250,000)</u>	<u>89,830,302</u>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	-	-	2,446,000	2,446,000	二零一八年 七月六日	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 至二零二八年七月五日	0.278
	-	21,750,000	-	7,250,000	29,000,000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三零年七月二十二日	0.094
小計	<u>-</u>	<u>21,750,000</u>	<u>-</u>	<u>9,696,000</u>	<u>31,446,000</u>			
總計	<u>33,181,302</u>	<u>160,800,000</u>	<u>(19,905,000)</u>	<u>-</u>	<u>174,076,302</u>			

每次向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及本公司行政人員授出購股權均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7.04條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批准，惟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放棄就批准向其本身授出購股權之決議案表決除外。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主板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合規情況

董事會明白，良好之企業管治對本集團之管理、成功及持續性至為重要。本公司將不時對企業管治常規進行檢討，以確保遵守法規要求及達到股東及投資者對其全部營運之透明度及問責性方面不斷提升之期待。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主板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原則及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在陳振和先生被罷免為董事會聯席主席、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之後，董事會聯席主席勞國康先生及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徐國興先生分別接管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之職責。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一日，徐國興先生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之職責。徐國興先生辭任後，本公司的行政總裁職位懸空，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於企業管治守則有偏離情況。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執行董事傅軍先生被任命為本公司行政總裁。由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在傅軍先生被任命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後，本公司已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疇

本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對，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一致。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核證業務準則規定所作的核證業務，因此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志漢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王琪先生及黃漢傑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會計準則及方法，並已討論內部監控、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以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處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刊登業績公告及寄發年報

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XHNmedia.com)。載有主板上市規則規定之一切資料之二零二零年／二一年年報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刊載於上述網站。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管理團隊及員工為本集團穩健發展作出之不懈努力摯感謝。此外，本人亦對全體股東、業務夥伴及客戶之持續支持表示感謝。本集團將繼續全力以赴，為所有相關人士取得豐厚回報。

承董事會命
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傅軍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勞國康先生、傅軍先生、徐國興先生及梁章衡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琪先生、曾志漢先生及黃漢傑先生。